

# 广东省高等职业院校医药卫生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粤高职医药卫生教指委〔2021〕04号

## 广东省高等职业院校医药卫生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关于做好2021年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医药卫生类高等职业院校：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1年广东省教育教學成果獎評審工作的通知》（粵教人函〔2021〕8號）等文件要求，廣東省高等職業院校醫藥衛生类专业教學指導委員會（簡稱“粵高職醫藥衛生教指委”）擬組織開展2021年省職業教育教學成果獎推薦工作。現將有關事項通知如下：

### 一、申報範圍

各教指委根據工作範圍確定某類學校的某方面並符合粵教人函〔2021〕8號要求的成果可申報。

### 二、申報條件

1. 按照粵教人函〔2021〕8號相關要求，針對當前醫藥衛生類職業教育教學改革與實踐中存在的問題，提出有效的解決方法，實施效果顯著、具有創新性和應用推廣價值。對提高教學水平和教育質量、實現培養目標產生重大成效，在全國和全省產生較大影響，取得顯著成效。

2. 在全面推進素質教育，轉變教育思想、更新教育觀念，落實立德樹人根本任務，加強和改進醫藥衛生類課程教學，

推进医药卫生类专业建设和课程改革，深化“三教改革”，改进教学方法、促进信息技术应用；在组织教学工作、推动教学改革及教学科学管理，加强教学基本建设，改革教学质量评价模式；在改革人才培养模式，推进产教融合、校院合作，增强学生就业和创业能力，促进教育教学与行业实际需求相吻合等方面具有创新性和推广价值的成果。

3. 申报的成果应取得校级教学成果一等奖以上。

### 三、推荐限额

每校推荐限额为 1 项。

### 四、申报要求

具体要求按照《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2021 年广东省教育教学成果奖评审工作的通知》（粤教人函〔2021〕8 号）执行。

### 五、材料要求

（一）申报材料清单：1.推荐公文（纸质 1 份和盖章 pdf 扫描件）；2.广东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推荐书（附件 2，以下简称“推荐书”，纸质 1 份、签字盖章 pdf 扫描件和 word 电子版，材料应包括推荐书要求的所有附件）；3.推荐成果排序汇总表（附件 3，纸质 1 份、盖章 pdf 扫描件和 word 电子版）；4.工作联系人信息表（附件 4，纸质 1 份和 word 电子版）。

（二）报送要求。1.纸质版材料。双面打印，装订成册，其中《推荐书》的附件单独装订，总页数不得超过 100 页（样书除外）。2.电子版材料。各自一个文件（夹），文件（夹）名

为“推荐单位名称+材料名称”；所有材料打包压缩后一次性报送，压缩包文件名为“推荐单位名称+2021年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推荐材料”；电子版材料总容量不得超过20M。

(三) 不需要报送佐证材料的纸质版和电子版。各推荐单位须在教学成果奖评审专栏上，提供佐证材料，供资格审查和专家评审时使用。

## 六、工作程序

(一) 学校申报。各职业院校按照通知要求进行申报。

(二) 资格审查。粤高职医药卫生教指委秘书处根据有关要求进行了资格审查。

(三) 专家评审。粤高职医药卫生教指委组织专家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成果开展评审，确定成果排序和推荐名单。专家评审采取网络评审方式。

(四) 审议公示。在专家评审的基础上，粤高职医药卫生教指委审议确定拟推荐名单(2个)，并在教指委主任委员所在单位网站和成果第一完成人所在单位网站公示审核通过的推荐成果。

(五) 正式推荐。公示后无异议或有异议但符合相关要求的，粤高职医药卫生教指委将正式向省教育厅推荐2021年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名单。

## 七、其他事宜

(一) 经教指委推荐的项目材料，**应由第一完成人所在单位连同本单位推荐的项目一并报送，且须在《推荐成果排序汇总表》中备注推荐教指委名称(简称)。**

(二) 各推荐项目主持人要仔细阅读粤教人函〔2021〕8号附件2中的附表7“推荐书填报说明”，严格按照“推荐书填报说明”填写《推荐书》，《推荐书》第四项“**推荐意见**”**由负责推荐的教指委填写**。成果总结用仿宋三号字打印。

(三) 报送时间。截止时间为2021年**5月7日**。

(四) 报送地址。纸质版材料寄送至：肇庆医学高等专科学校（肇庆市端州区西江南路6号）；电子版材料打包发送至教指委秘书处邮箱 [sgmcjour@163.com](mailto:sgmcjour@163.com)，邮件主题：推荐单位名称+2021年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推荐材料。

(五) 联系方式。粤高职医药卫生教指委秘书处，吕文静老师（13415797592）。

- 附件：1.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1年广东省教育教学成果奖评审工作的通知（粤教人函〔2021〕8号）  
2.广东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推荐书  
3.推荐成果排序汇总表  
4.工作联系人信息表

广东省高等职业院校医药卫生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肇庆医学高等专科学校（代章）

2021年4月19日